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刑事裁定

111年度聲字第737號

聲　請　人　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

受　刑　人　王素貞

00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00

上聲請人因受刑人數罪併罰有二裁判以上，聲請定其應執行之刑（111 年度執聲字第565號）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　文

王素貞因犯如附表所載之罪，所處如附表所載之刑，應執行拘役壹佰貳拾日，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

理　由

一、本件聲請意旨略以：受刑人王素貞因犯竊盜等案件，先後判決確定如附表，並有各該判決附卷可稽，應依刑法第53條、第51條第6款，定其應執行之刑，爰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聲請裁定定其應執行之刑等語。

二、按數罪併罰，有二裁判以上者，依刑法第51條之規定，定其應執行之刑；宣告多數拘役者，於各刑中之最長期以上，各刑合併之刑期以下，定其刑期，但不得逾120 日，刑法第53條、第51條第6 款分別定有明文。又犯最重本刑為5 年以下有期徒刑以下之刑之罪，而受6 月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之宣告者，得以新臺幣1 千元、2 千元或3 千元折算1 日，易科罰金，刑法第41條第1 項前段規定甚明。

三、經查：受刑人王素貞因犯如附表所示之案件，經本院先後判處如附表所示之刑，均經分別確定在案，有各該判決書及臺灣高等法院被告前案紀錄表在卷可稽。茲檢察官聲請定其應執行之刑，本院審核認聲請為正當，應定其應執行之刑，併諭知易科罰金之折算標準，爰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，刑法第53條、第51條第6款、第41條第1項前段，裁定如主文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1　　年　　4　　月　　11　　日

刑事第五庭　　法　官　胡堅勤

上開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‘

如不服本裁定應於送達後5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

書記官　林蔚然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1　　年　　4　　月　　12　　日

附表：

編號		1	2	3
罪名		竊盜	竊盜	竊盜
宣告刑		拘役20日	拘役30日	拘役40日
犯罪日期		109/07/30	109/11/07	109/11/14
偵查(自訴)機關年度案號		新北地檢109年度速偵字第1575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4029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0803號
最後事實審	法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
	案號	109年度簡字第5347號	110年度簡字第1355號	110年度簡字第2073號
	判決日期	109/09/02	110/05/21	110/06/04
確定判決	法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
	案號	109年度簡字第5347號	110年度簡字第1355號	110年度簡字第2073號
	判決確定日期	110/01/04	110/07/12	110/07/22
是否為得易科罰金之案件		是	是	是
備註		新北地檢110年度執字第1046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執字第7459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執字第7581號

	編號1-5經法院110聲3898號裁定應執行拘役120日。

編號		4	5	6
罪名		竊盜	竊盜	竊盜
宣告刑		拘役30日	拘役40日	拘役30日
犯罪日期		109/07/28	109/07/28	109/12/05
偵查(自訴)機關年度案號	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0803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6073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0809號
最後事實審	法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
	案號	110年度簡字第2073號	110年度簡字第2927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
	判決日期	110/06/04	110/08/06	110/09/22
確定判決	法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
	案號	110年度簡字第2073號	110年度簡字第2927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
	判決確定日期	110/07/22	110/11/22	110/11/29
是否為得易科罰金之案件		是	是	是
備註		新北地檢110年度執字第7581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執字第10228號	新北地檢111年度執字第191號編號6-10經法院判決應執行拘役120日。
		編號1-5經法院110聲3898號裁定應執行拘役120日。		

編號	7	8	9
罪名	竊盜	竊盜	竊盜

宣告刑		拘役30日	拘役30日	拘役30日
犯罪日期		109/12/06	109/12/06	109/12/06
偵查(自訴)機關年度案號	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0809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0809號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0809號
最後事實審	法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
	案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
	判決日期	110/09/22	110/09/22	110/09/22
確定判決	法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	新北地院
	案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
	判決確定日期	110/11/29	110/11/29	110/11/29
是否為得易科罰金之案件		是	是	是
備註		新北地檢111年度執字第191號 編號6-10經法院判決應執行拘役120日。		

編號		10	以下空白	
罪名		竊盜		
宣告刑		拘役30日		
犯罪日期		109/12/26		
偵查(自訴)機關年度案號		新北地檢110年度偵字第20809號		
	法院	新北地院		

最後事實審	案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		
	判決日期	110/09/22		
確定判決	法院	新北地院		
	案號	110年度簡字第3436號		
	判決確定日期	110/11/29		
是否為得易科罰金之案件		是		
備註		新北地檢111年度執字第191號編號6-10經法院判決應執行拘役120日。		